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 丛建华

来源：昵图网

2019年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又一次聚焦生态文明建设，发表了重要讲话，要求内蒙古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守护好祖国北疆这道亮丽风景线，努力探索出一条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内蒙古的重视和关怀，为内蒙古探索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指明了方向。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保护生态环境，实现绿色发展，既是内蒙古承担的国家责任，又是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和必由之路。

财政支持内蒙古绿色发展的基础与挑战

近年来，内蒙古财政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绿色发展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内蒙古重要指示精神，发挥财政引领作用，统筹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关系，努力探索出一条符合内蒙古战略定位，体现内蒙古特色，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一）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生态综合治理效果明显。全区财政部门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进一步加强呼伦湖、乌梁素海、岱海等重点湖泊污染治理，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推进农田生态修复与污染治理。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深入实施天然草原退耕还草、京津风沙源治理等重点生态建设工程，生态环境状况总体好转，美丽内蒙古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全区生态环保财政投入逐年增加，重点投向自然生态保护、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还草、风沙荒漠化治理等。积极争取京津风沙源工程、退牧还草工程、重点防护林工程等专项资金，用于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补助。近两年内蒙古草原植被盖度保持在44%左右，全区草原生态处于退化趋缓、局部好转的恢复起步阶段。全区水土流失治理以每年650万亩的速度递增。项目区水、旱、风沙灾害明显减少。全区湿地面积达到9020万亩，占全国11.5%。生态综合治理效果明显增强。

（二）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支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清洁能源应用，培育循环经济试

点企业和园区，带动全区循环经济发展，加大节能减排力度，不断完善政策体系。绿色低碳循环产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以煤炭、电力、化工、冶金、建材等行业为重点，支持培育一批国家级循环经济骨干企业，大力发展清洁生产，抓好煤炭、稀土、有色金属等伴生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推进粉煤灰、煤矸石、冶金和化工废渣及尾矿等工业废物利用。结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划等，支持和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印发了《内蒙古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内蒙古自治区重点流域断面水质污染补偿办法》等多项政策措施，对促进内蒙古循环经济发展，保护和改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深化改革创新，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一湖两海”等重点项目资金，乌梁素海流域纳入国家第三批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范围，获得中央基础奖补资金。调整地勘项目投资经费预算标准，对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内符合条件的项目予以优先支持。争取PPP奖补资金、清洁基金贷款和外贷支持环保项目建设。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逐年增加，重点投向禁止开发区、限制开发区等旗县。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

分配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引导地方政府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改善民生。依据自治区《关于加快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和改革的意见》,支持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责任终身追究制度等3项生态文明制度改革创新试点工作。专题研究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制定《财政厅承担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台账》,全面部署财政支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财政部门在促进自治区生态文明建设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效,但同时必须注意到,内蒙古生态环境总体脆弱的局面没有根本改变,资源环境约束趋紧、节能减排压力加大,环境问题频出,生态环境短板问题依然存在,资源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矛盾突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绿色发展理念还未深入人心。促进内蒙古绿色发展,财政部门要进一步明晰思路,重点发力。

进一步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继续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一)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需要加强对现有生态资源的保护力度。一是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确保到2020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实施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计划,加快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调整。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进一步加强呼伦湖、乌梁素海、岱海等重点湖泊污染防治。二是以实施重大生态工程为依托,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深入实施天然草原退耕还草、京津风沙源治理等重点生态建设工程,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

(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需要进一步夯实绿色发展的产业体系。贯彻和落实新发展理念,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实现内蒙古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大逻辑。具体来说,就是充分利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开发利用新能源等举措,提高经济效率和生态效益,提高产品和服务增加值,进一步促进产业发展从中低端向中高端迈进,从而实现高质量发展。针对内蒙古能源、原材料行业占主导地位,工业初级产品占比大、技术含量低,大部分行业处于产业链中低端的问题,财政部门一方面要着力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摆脱传统路径依赖,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持续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全力推动现代装备制造、新材料、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向规模化、高端化、集约化发展。另一方面要支持做大做强绿色生态环保产业,大力发展特色高效农业、观光农业、休闲农业等生态利用型产业,大力发展新材料、新能源、大数据、云计算等循环高效型和低碳清洁型产业等,做好生态保护产业的“加法”,做好污染产业的“减法”。

(三)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需要深度融合乡村振兴战略。乡村生态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着力点。内蒙古要把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第一场硬仗,加快推进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2018年6月,自治区党委、政府印发了《内蒙古自治区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建立了自治区负总责、盟市、旗县抓落实的推进机制,全区村容村貌进一步提升,农

村牧区人居环境得到了改善,但是,仍然存在生活垃圾尚未有效处理、部分嘎查村人居环境较差等问题,需要财政部门聚焦突出短板,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积极发挥职能作用,以农村牧区垃圾和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加快补齐农村牧区人居环境的突出短板。

(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需要健全跨区域生态补偿体制机制。生态补偿机制是以保护生态环境、促进人与自然和谐为目的,根据生态系统服务价值、生态保护成本、发展机会成本,综合运用行政和市场手段,调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相关各方之间利益关系的一种制度安排。由于内蒙古生态环境比较脆弱,与生态保护任务相比,现有中央转移支付规模难以满足。同时,由于主体功能区规划限制,地方政府面临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的矛盾,中央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也不能弥补地方政府因此造成的减收。这就给财政部门提出了任务要求:一是争取中央财政通过提高均衡性转移支付系数等方式,逐步增加对北方生态屏障功能区的转移支付。二是研究建立横向生态补偿关系,鼓励受益地区与保护生态地区、流域下游与上游、粮食生产区与销售区通过资金补偿、对口协作、产业转移、人才培养、共建园区等方式建立横向生态补偿关系。三是进一步推进生态保护补偿试点示范,统筹各类补偿资金,探索综合性补偿办法。生态修复和绿色产业发展涉及农牧、林草、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科技等多个部门,这就要求财政部门积极协调各职能部门,共同发力,综合施策,取得实效。■

责任编辑 张小莉